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0-099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转股代码：191526

转股简称：联泰转股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联泰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10号文核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公开发行了39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9,000万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30号文同意，公司39,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2月1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联泰转债”，债券代码“113526”。自2019年7月29日起，“联泰转债”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根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的股票自2020年8月11日至2020年9月21日期间，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联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6.11元/股）的130%（7.94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联泰转债”的赎回条款。

2020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考虑到“联泰转债”自2019年7月29日起开始转股，转股时间相对较短，目前公司账上资金

已有相应支出安排，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及建设项目的支出，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联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联泰转债”。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1日